

# 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 112 年度

## 第一次身障臨時人力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「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要點」、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辦理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**112 年 6 月 19 日(星期一)，上午 8 時至 16 時止。**

三、報名地點：本校總務處，地址：彰化縣秀水鄉中山路202號。電話：04-7696031#500

四、甄選名額、工作內容、僱用期限：

(一)臨時人員：**正取2名，備取若干名。(若正取人員未報到時依序遞補)**

(二)工作內容：

1. 校園安全、校園綠美化、簡易修繕工作。
2. 學校行政助理、協助各項教學器材管理工作。
3. 其他臨時交辦工作。

(三)僱用期限：

1. **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**，每日工作 8 小時，**(上午 8 時至 12 時、中午 12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，中午休息半小時)**，每週工作時數不超過 40 小時，得視業務需要採輪班制或彈性調整每日上下班時間。**表現優良者，次年度如有補助經費得予續聘。**

2. 試用期間為 1 個月。

3. 錄取人員僱用期間如僱用原因消失或不適任該項工作，經學校主動通知，應無條件解除僱用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五、薪資標準：**2 萬 7,000 元/月**，每日工作時數 8 小時，其他勞健保等均依相關規定辦理(勞退基金及勞、健保自負額費用，需由每月薪資中扣款繳納)。

六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以具有身心障礙手冊者為招考進用對象，國小以上畢業。

(二) 中華民國國民。

(三) 具服務熱忱者，品行端正、無酗酒、煙毒、賭博之惡習或其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之前科。

(四) 體能狀況須能配合緊急勤務並自備交通工具。

(五) 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不得參加：

1. 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，曾犯內亂、外患罪、經判刑確定者，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
2. 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，經判刑確定者，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
3. 祕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
4. 受監護及輔助宣告，尚未撤銷者。

5. 曾犯煙毒罪或違反麻醉藥品之管理，經判刑確定者，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
於任用後，有前項情事之一者，應予免職。任用後發現其於任用時有前項各款情事之一者，應撤銷任用。

6. 有「性侵害防治法」第 2 條所列情事者。

七、報名手續

(一) 一律親自或委託報名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（報名時請檢附最近三個月內之正面二吋半身脫帽照片二張）。

(二) 繳驗相關證件**正本**（**身分證、畢業證書、身障手冊、切結書、經歷證明文件、同意書**），所有證件影本乙份由承辦單位留存。

八、甄試方式：口試，以成績決定候用順序。

(一) 資格審核：（學經歷及相關履歷資料、身障手冊）

- (二) 面試：1. 面試順序於口試當日，於現場公告，以報名先後順序。  
2. 面試人員依序應試。  
3. 現場連續三次叫號不到，以棄權論。  
4. 依表達能力35%、問題處理25%、工作理念20%、服務熱忱20%等項目評定，每人約5至10分鐘，以成績最高者錄取。
- (三) 錄取方式：由本校依面試情形擇分數較高者錄取；惟若報名人員面試成績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，若無符合成績標準者本校得不錄取並重新公告辦理甄選。  
錄取人員：進行一個月的試用，試用期滿再依工作能力、工作表現及工作態度進行考核，通過後正式簽約。

九、甄選日期：112年6月2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。

十、甄試地點：彰化縣秀水鄉中山路202號(地點：二樓會議室)

十一、放榜時間、地點：112年6月21日中午前公布於本校網站<https://www.hsjh.chc.edu.tw/>。

十二、報到日期：112年6月30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點整。

十三、報到地點：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錄取人員，於接到通知後，應依規定時間至本校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視為自動放棄。
- (二)錄取報到後，無故未依規定時間上班者，視同放棄。
- (三)如發生偽造報名證件或考試作弊情事，取消該員錄取資格。
- (四)如欲於雇用存續期間內離職，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本校。
- (五)錄取人員於報到當日須繳交健保醫院出具之體格檢查合格證書(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、並黏貼相片(懷孕或經合格醫師證明不宜照射者免附)、秀水鄉農會存摺封面影本)，無故未繳交者或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。體檢表不合格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報到當日出具「無刑事紀錄證明」，刑事案件或因涉案未結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十五、本甄試簡章不及詳備者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要點

<https://lawsearch.chcg.gov.tw/GLRSNEWSOUT/LawContent.aspx?id=FL028110>

彰化縣政府臨時人員工作規則

<https://lawsearch.chcg.gov.tw/GLRSNEWSOUT/LawContent.aspx?id=FL087868>

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 112 年度進用身障臨時人力甄選報名表

准考證號碼：\_\_\_\_\_

日期：112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 別		出生 年 月 日		請貼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 片 1 張
通 訊 處			身 分 證 字 號			
聯 繩 電 話		行 動 電 話 號 碼				
學 歷			畢 業 證 書 字 號			
經 歷	曾 服 務 單 位	職 稱	起 訖 年 月	曾 服 務 單 位	職 稱	起 訖 年 月
證 件 審 查	繳驗（交）證件：正本驗畢發還，報名時請影印一份繳交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國民身分證、學歷證件【畢業證書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繳交身心障礙手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專長證明（無者免繳） 審查證件者簽章：					
簡要自傳：						
應徵者簽章：			填表日期 年 月 日			

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  
112 年度進用身障臨時人力甄選準考證

背面註明姓名。 面脫帽光面相片，正面 個月內二時半身最近三	請自行貼好最近三	科 目	監試人員簽章
	資料審查		
	面 試		

\*面試請於 112 年 6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40 分報到，逾 10 分鐘不准入場。  
 \*口試入場前，唱名三次未到者，視同棄權。

# 切結書

本人報考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身障臨時人力甄選，已詳閱甄選 簡章內容，自願切結如下：

※ 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，其涉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且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切結。

- 一、 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情事者。
- 二、 報考證件或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者。
- 三、 本人無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」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，並同意貴校依內政部訂定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第 14 條規定，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

切 結 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# 委 託 書

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辦理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臨時人員  
甄選報名，茲委託 君代為辦理報名事宜。報名現場如有任何  
疑問，一律由受委託人全權處理，本人放棄日後申訴權利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

委託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住址：

受委託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住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